

海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
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告知书

李庆娟：

你于2025年12月19日通过电话向我办申请公开查询“2022年12月30日规委会召开2021年第八次会议的会议纪要”的政府信息回复如下：

你申请的上述信息均不是由我单位制作或保存，经与有关部门函询确认，你申请信息可以向海城市自然资源局申请公开或咨询。海城市自然资源局联系地址：海城市经济开发区淮河路20号；联系电话：0412-3339043；邮编：114200。

如你认为本告知书侵犯了你的合法权益，应当在收到本答复之日起60日内先向海城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。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，可以依法再在6个月内向鞍山市千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特此告知。

2025 年 12 月 25 日